



為促進中國大陸學術思想界的基督教文化研究，推動漢語神學的發展，本所特設「徐光啟獎」頒予漢語基督教文化優秀論著；「艾香德獎」頒予基督教歷代思想經典優秀譯著。二者均設獎金人民幣五千元及紀念獎牌。

「道風學術獎」兩年評選一次。所有參與評選的著作只限中國大陸地區出版的基督教純學術書籍，不拘限於任何教派或教會宗派傳統，惟着重相關著作的知識性、學術性、文化性和思想性，對於一切從學科專業角度研究基督神學諸領域、基督教人文科學、宗教對談之學術成果均表歡迎。

本屆「道風學術獎評選委員會」已選出得獎作品，以下是獎項結果及得獎者的感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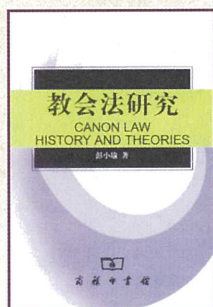
漢語基督教文化優秀論著：徐光啟獎

得獎者：彭小瑜教授 北京大學歷史系教授

得獎著作：《教會法研究》。北京：商務印書館，2003年。

首先，為獲得「徐光啟獎」，我要感謝漢語基督教文化研究所和道風學術獎評選委員會各位教授的厚愛。在從事基督教學術研究的跋涉旅程上，同道和同人的支持，有時哪怕僅僅是隻言片語的同情和理解，也是足以讓人感到溫暖和慰藉的。教會法體系博大，術語和概念龐雜，涉及到多種語言，在我自己多年的學習過程中，曾經受到過北京大學、美國天主教大學和哈佛—燕京學社慷慨的經濟支持。但是我所要感謝的不僅是這些機構所給予的獎學金和研究經費，更要感謝的恐怕還是那裏的老師、同事和朋友們對我的耐心和信任，那份綿長的耐心使我得以在相當長的時段裏進行西方歷史和語言以及宗教思想和制度的全職研修，為後來專門從事中世紀教會法和教會歷史的研究奠定了基礎。

在擁有深厚科學和民主愛國傳統的北京大學，思想的開放和學術的自由也表現在重視對西方歷史和現狀的研究和教學上，基督教思想和文化自然是其中特別重要的一個組成部分。在此，我要感謝我在學校的同事和眾多的學生，感謝他們的興趣、理解、寬容和鼓勵。



也是在這樣一種寬鬆的氛圍當中，《教會法研究：歷史與理論》所涉及的一些具有爭議性的問題得到了充分的展開和討論。啟蒙運動以來，西方社會和文化人對中世紀基督教的一些方面，甚至對基督教信仰本身，有過懷疑，提出過種種批評。其中有些批評是比較公允的，但是有不少是為偏見所左右的，而且還影響到歷史文化研究，使得一些西方學者對中世紀教會，對羅馬天主教會的制度和教義，做出不符合歷史真相的評價；而對中世紀和天主教會的歷史成就及其對西方社會的貢獻，他們則往往給予偏低的估計。或許由於我們對西方歷史和文化研究至今還比較薄弱，他們這些具有濃厚啟蒙運動色彩的觀點通過種種途徑還在影響着不少中國學者和讀者。所以在對教會法、教皇制度、宗教裁判所、修道精神和修道院制度等等問題的理解上，我們常常能夠發現不少誤解和成見。我希望我的工作在一定程度上有助於糾正這類誤解和成見，我也一直在為此努力着。為此，我也和不少的同事、前輩和同學們進行交流，聽到過贊同的聲音，也面對過不同的見解和反對的意見，所幸的是這一切都能夠在開放的討論中進行，能夠在微笑和懇談中進行，相信大家的學術見識也因此得到了長進。



得獎者彭小瑜教授(左)及評委會主席卓新平教授

由於歷史和文化的的原因，基督教在國內只是少數人的信仰。即便如此，基督教的價值觀並不一定在國內就沒有影響主流社會的可能和必要，研究基督教學術和文化的意義也正在於此，不過研究的方法和側重點的確應該與西方學者有所不同。我個人的感覺是，教會歷史的研究應該特別注意避免說教，應該在實證研究和具體問題的研究上着力展開，在構建史實的基礎上進行教會史研究者與中國傳統文化之間的對話。胡貝特·耶丁(Hubert Jedin)在其主編的十卷本《教會史》(*History of the Church*)的序言裏，曾經試圖界定教會歷史研究和基督教信仰之間的關係。他指出，在純粹事實的層面上，基督教學者和非基督教學者在方

法論上並無不同，都必須尊重事實；神意玄妙，一些讓教會難堪，讓信仰在世人眼中受辱的歷史事實，也都要到最後審判的時刻才顯現其真正意義，所以即使這些事實也不可能毀損信仰和教會的神聖性，更不必諱言。記得庫爾頓 (G.G. Coulton) 忿怒地批評過雅各·馬里坦 (Jacques Maritain) 對中世紀文化和天主教傳統的讚美，他部分的批駁證據出自中世紀法學家對格蘭西 (Gratian) 《教會法匯要》(Decretum) 的評注，是一些允許和肯定丈夫虐待妻子行為的法律意見。姑且不論庫爾頓的文本解讀是否精確。我相信，對基督教歷史和文化正面的總體評價是不會因為某些歷史的片段而改變的，其中有些本來就只是特定時代和社會的陋習，而非基督教信仰和制度的內涵，是會隨着時代的前進被揚棄的。

誠如托馬斯·默頓 (Thomas Merton) 所言，「孤寂不是與人隔絕」。「孤寂」是在排除從眾盲目心態的前提下對真理的孜孜追求和表達，是在上帝面前的謙卑，是對個人責任的承擔，而不是在他人面前的傲慢和自私。漢語基督教文化研究所促進基督教學術研究的事業讓人感佩至深，因為它是這樣一項孤寂和謙卑的事業。在感謝獲得「徐光啟獎」的同時，我希望我自己今後的學術研究也能在孤寂和謙卑之中稍許更進一步。■

彭小瑜

基督教歷代思想經典優秀譯著：艾香德獎

得獎者：李秋零教授 中國人民大學哲學系教授

得獎譯作：康德 (Immanuel Kant) 著，李秋零譯，《單純理性限度內的宗教》(Religion innerhalb der Grenzen der blossen Vernunft)。北京：中國人民大學出版社，2003年。

收到漢語基督教文化研究所的通知，言稱我翻譯的《單純理性限度內的宗教》一書榮膺「二〇〇五年第四屆艾香德獎」，委實有受寵若驚之感。「艾香德獎」設立迄今已曆四屆，我已連獲二屆(上一次是「第三屆艾香德獎」)，對於提名者和評獎者的厚愛，我自然是十分感激的。

漢語基督教文化研究所設立「艾香德獎」，旨在促進基督教學術思想著作的翻譯。有目共睹的是，近年來有大批的基督教學術思想著作被譯成了漢語，這既是中國基督教的幸事，亦是漢語學術的幸事。而在這些著作中，康德的《單純理性限度內的宗教》無疑是最重要的著作之一。這位出身於敬虔派家庭而在啟蒙時代成長起來的思想家，以德國人特有的思辨系統地論



證了啟蒙運動的理性批判精神，但與法國啟蒙運動相比康德的高明之處在於，在他那裏理性同樣是理性批判的對象，理論理性被限制在經驗的限度之內，而實踐理性則以公設的方式保證了宗教的合理性與合法性，但正因為此，宗教也必須被限制在單純理性的限度之內。宗教既然是基於道德需要的公設，超出道德需要的部分也就是沒有必要的。在這種基本思想的指導下，康德在《單純理性限度內的宗教》一書中對基督教作出了全面的梳理，涉及到原罪說、基督論、救贖論等基本教義，涉及到教會的組織和體制，涉及到種種聖事等。當然，康德對上帝信仰的道德哲學新論證還在康德的生年，亦即在十八世紀的最後十年，就成為深刻批判的對象。這種批判集中於康德一方面主張道德理性的自律，另一方面又主張至善如果不假定一個統治世界進程的上帝就顯得不能實現，這種張力為



評委會主席卓新平教授及得獎者李秋零教授(右)

不同的理解洞開了門戶，甚至對康德的道德神學的批判也很容易導向一種道德上的無神論。然而，康德把對上帝的信仰奠定在道德情感的基礎上，加強了基督新教關於信仰相對於知識的獨立性的信念，宗教被理解為人的一種主要是實踐的事情，對基督教神學後來的發展產生了深刻的影響，施萊爾馬赫、費希特、黑格爾的神學思想在很大程度上是從康德出發的。而對於十九世紀和二十世紀初的新教神學來說，康德的思想依然有一種頑強的影響。因此，在我的心目中，諸位提名者和評獎者所青睞的，與其說是我提供了一個優秀的「譯本」，倒不如說是我翻譯了一部優秀的「著作」。

漢語基督教文化研究所設立「艾香德獎」，其根本宗旨仍在於促進「漢語神學」的發展。作為神學大家族中的後來者，「漢語神學」在出現之前，基督神學已積聚起一個悠久而且豐厚的傳統。「漢語神學」在自身的建設中必須重視基督教的已有傳統。而翻譯則是繼承和借鑒這一傳統的最有效的手段。但是，傳統畢竟不能代替我們自己的思考。對於我們來說更重要的是，如何透過或者借助於這一傳統，從我們自身的歷史文化資源和現實生存體驗出發，去進一步反思和發展基督神學，去進一步豐富基督教傳統。願一切有志於此的同道們，共同促進這一偉大的志業。■

李秋零